

## 第二单元 普通合伙企业

### 五、入伙与退伙

#### 1、入伙

##### (1) 程序

新合伙人入伙，应当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，并依法订立书面**入伙协议**；合伙协议另有约定除外。

##### (2) 权利

入伙的新合伙人与原合伙人享有**同等权利**，承担同等责任。入伙协议另有约定的，从其**约定**。（约定一同等权利）

##### (3) 责任

新合伙人对入伙前（后）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。

**【例-多选题】**根据合伙企业法律制度的规定，下列关于普通合伙企业新合伙人入伙的表述中，正确的有（ ）。

- A. 合伙人以外的人依法受让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的，即自动成为合伙人
- B. 新合伙人入伙，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外，应当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
- C. 原合伙人不得以更优越的条件吸引新合伙人入伙
- D. 新合伙人对入伙前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

答案：BD

解析：（1）选项A：合伙人以外的人依法受让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的，经修改合伙协议即成为合伙企业的合伙人；

（2）选项C：如果原合伙人愿意以更优越的条件吸引新合伙人入伙，或者新合伙人愿意以较为不利的条件入伙，也可以在入伙协议中另行约定。

#### 2、退伙情形

##### (1) 自愿退伙

协议退伙	①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
	②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
	③发生合伙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伙的事由
	④其他合伙人严重违反 <b>合伙协议约定</b> 的义务
通知退伙	①合伙协议 <b>未约定合伙期限</b> 的
	②不会给合伙企业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
	③应当提前 30 日通知其他合伙人

**【区别】**“协议退伙”与“通知退伙”主要区别就是看协议中是否约定了经营期限。

##### (2) 当然退伙（没人没钱没资格）

情形	普通合伙人	有限合伙人
①作为合伙人的自然人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；	√	√
②个人丧失偿债能力；	√	×
③作为合伙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、责令关闭、撤销或者被宣告破产；	√	√
④法律规定或者合伙协议约定合伙人必须具有相关资格而丧失该资格；	√	√
⑤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	√	√

**【口诀】**“没人没钱没资格”

**【注意】**退伙事由实际发生之日为退伙生效日。

**【解释】**合伙人丧失行为能力：

##### (1) 普通合伙人：

- ①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，转为有限合伙人（有限合伙企业）；
- ②未能一致同意，退伙；

##### (2) 有限合伙人：其他合伙人“不得”因此要求其退伙。

【例-单选题】根据合伙企业法律制度的规定，普通合伙人因个人丧失偿债能力而退伙的，属于（ ）。

- A. 协议退伙
- B. 通知退伙
- C. 除名退伙
- D. 当然退伙

答案：D

解析：普通合伙人因个人丧失偿债能力而退伙，属于当然退伙。

【例-单选题】根据合伙企业法律制度的规定，下列情形中，属于普通合伙人当然退伙事由的是（ ）。

- A. 合伙人个人丧失偿债能力
- B. 合伙人未履行出资义务
- C. 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
- D. 合伙人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

答案：A

解析：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当然退伙：

- (1) 作为合伙人的自然人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；
- (2) 个人丧失偿债能力（选项 A 正确）；
- (3) 作为合伙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、责令关闭、撤销，或者被宣告破产；
- (4) 法律规定或者合伙协议约定合伙人必须具有相关资格而丧失该资格；
- (5) 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【例-单选题】根据合伙企业法律制度的规定，下列各项中，构成有限合伙人当然退伙情形的是（ ）。

- A. 作为有限合伙人的法人被宣告破产
- B. 作为有限合伙人的自然人故意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
- C. 作为有限合伙人的自然人被宣告失踪
- D. 作为有限合伙人的自然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

答案：A

解析：

- (1) 选项 B：作为有限合伙人的自然人故意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，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，可以决议将其除名。
- (2) 选项 C：作为有限合伙人的自然人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，当然退伙。
- (3) 选项 D：作为有限合伙人的自然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，并不当然退伙。

【例-多选题】根据合伙企业法律制度的规定，下列各项中，属于普通合伙企业合伙人当然退伙的情形有（ ）。

- A. 法人合伙人被吊销营业执照
- B. 因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
- C. 自然人合伙人被宣告死亡
- D. 未履行出资义务

答案：AC

解析：关于当然退伙，《合伙企业法》规定，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当然退伙：

- (1) 作为合伙人的自然人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（选项 C）；
- (2) 个人丧失偿债能力；
- (3) 作为合伙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、责令关闭、撤销或者被宣告破产（选项 A）；
- (4) 法律规定或者合伙协议约定合伙人必须具有相关资格而丧失该资格；
- (5) 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### (3) 除名退伙

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，可以决议将其除名：

- ①未履行出资义务；
- ②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；
- ③执行合伙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；
- ④发生合伙协议约定的事由。

【注意】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“应当书面通知”被除名人。被除名人**接到除名通知之日**，除名生效，被除名人退伙。

【注意】被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，可以自**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**，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【例-单选题】张某、赵某和李某设立某普通合伙企业，张某为执行合伙人。后李某一直未履行到期出资义务。2023 年 1 月 5 日，李某收到张某发出的通知，告知如其未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前完成出资，将自动退伙。2023 年 2 月 1 日，张某和赵某作出将李某除名的决议。李某于 2023 年 3 月 1 日收到除名通知。根据合伙企业法律制度的规定，下列表述中，正确的是（ ）。

- A. 2023 年 1 月 20 日，李某当然退伙
- B. 2023 年 2 月 1 日，李某被除名退伙
- C. 2023 年 3 月 1 日，李某被除名退伙
- D. 2023 年 4 月 1 日，李某被除名退伙

答案：C

解析：被除名人接到除名通知之日，除名生效，被除名人退伙。

【例-多选题】根据合伙企业法律制度的规定，下列情形中，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外，可以决议将合伙人除名的有（ ）。

- A. 合伙人未履行出资义务
- B. 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
- C. 合伙人因一般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
- D. 合伙人个人丧失偿债能力

答案：AB

解析：

(1) 选项 C，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，可以将合伙人除名，并非“一般过失”。

(2) 选项 D，普通合伙人丧失偿债能力属于当然退伙，有限合伙人丧失偿债能力不属于当然退伙，均不属于除名。